

實驗室排氣櫃驗證試行制度研討會

一、主辦單位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二、目的：

為提昇學校與作業場所實驗室作業環境空氣品質，本會本年度委託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進行國際排氣櫃驗證體系(歐盟、英、德、美)比較研究，以作為我國推動排氣櫃驗證制度之參考。該計畫現階段辦理試行驗證，擬藉此研討會說明實驗室排氣櫃效能檢測規範及試行驗證機制，並彙整各界建議。

三、研討對象：學校實驗室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、實驗室主管(每單位限2名)

四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102年9月3日於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際大樓2樓202會議室(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四段43號)



102年9月6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-南館 S103會議室(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20號)



五、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授人員
08:30-09:00	報到	
09:00-09:30	主辦單位致詞	本會勞工安全衛生處
09:30-10:50	排氣櫃現況分析、國際測試標準檢測技術、排氣櫃技術說明	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黃榮芳講座教授
10:50-11:00	茶敘	
11:00-12:30	驗證制度試行說明	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黃榮芳講座教授
12:30-13:30	用餐時間	
13:30-15:00	局部排氣原理、技術概論	東南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林正鄰助理教授
15:00-15:10	茶敘	
15:10-16:40	局部排氣實際應用例	東南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林正鄰助理教授
16:40-17:00	綜合討論	本會勞工安全衛生處&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六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自即日起受理通訊報名，課程完全免費，每場次名額100人，依報名順序，額滿為止。報名表如附件(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專案助理黃品瑄；電話：02-27333141 轉 7815 或 e-mail 至 m9704202@mail.ntust.edu.tw)

七、參與本研習會之公務人員，將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(每場次3小時)，或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規定，由本會核發在職教育訓練時數(每場次3小時)。

八、備註：

- ◆ 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，恕無法提供停車位
- ◆ 參加本課程學員依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7 條規定，具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(含業務主管)資格者，可取得在職教育訓練6 小時之時數證明，請務必以正楷詳實填寫報名表。
- ◆ 差旅費由派出單位提供
- ◆ 如當日因天災致停止上班上課，課程即予取消，本會不另行通知。

附件

『排氣櫃驗證試行制度研討會報名表』

單位名稱	輔仁大學	電 話	29053021	
連 絡 人	傅靜平	傳 真	29052262	
單位地址	242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			
E-mail	023793@mail.fju.edu.tw			
參訓人員姓名	職稱	生日/身份證字號	手機	參加場次 (請自行填寫)
傅靜平	組長		0922791763	台北場

備註：1. 請於當日上午 08:30 直接前往報到，不另函通知。

2. 本研討會提供教材與當日中餐便當，學員差旅費由參加單位自行負擔。

【免費】名額有限額滿為止！(本報名表可自行影印)